

附件4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填 报 人：罗子琳

联系电话：0751-2268151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新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县政府主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2019 年机构改革后，内设机构调整为 9 个：办公室（人事股、监察股）、就业促进股（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股、农民工工作股）、劳动关系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县职称改革办公室）、职业能力建设股、社保基金监督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执法队、工资福利股；下属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2 个：人才工作管理办公室（含人才发展中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下属事业单位 2 个：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就业服务管理局。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县人社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稳就业、保民生、促发展”作为工作主线，切实做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主要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全力完成社保工作任务。一是持续扩大社保覆盖面。通过“南粤春暖 社保护航”“社保服务进万家”志愿服务活动，加大社保政策宣传，引导更多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纳入参保范围，精准推动法定人群全覆盖。2024 年全年，我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63879 人，其中，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21690 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42189 人；失业保险 17474 人，工伤保险 22735 人，任务完成率均超 100%；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征缴收入 24798 万元、失业保险 661 万元、工伤保险 502 万元，任务完成率分别为 104.74%、121.96%、106.13%，均超额完成市下达的任务目标。二是做好征地社保组卷报批工作。我县征地社保组卷报批取得社保审核意见书的批次有 9 个批次，涉及征收土地面积 512.517 亩，涉及征地社保费 481.76598 万元，已取得用地批复 8 个批次，已完成社保费登记 8 个批次，征地社保登记人数 3702 人。

2.扎实开展人才招引培育工作。一是做好大学生、流动人员档案管理接收等工作，完善广东省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信息系统档案信息，引导群众在线办理档案业务，2024 年共调出个人人事档案 386 份，档案材料归档 222 份，开具调档函 64 份。二是做好党政储备类丹霞英才的人才补贴发放工作，累计发放人才补贴 93 万元。三是 3 月份向各镇（街）、教育、征集“三支一扶”岗位 22 个上报，6 月已完成招募笔试工作，累计报到上岗“三支一扶”人员 17 名。四是持续推进就业见习工作，发动各镇（街）成立就业见习基地，累计开发见习岗位 136 个，组织见习人员 50 人。五是做好粤东粤西粤北就业补贴常态化受理，累计受理补贴 158 份。

3.全力推进就业再就业工作。一是全面落实就业再就业工作任务。1-12 月，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346 人，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的 112.17%；城镇失业人员再就 855 人，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的 106.88%；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 187 人，

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的 103.89%，就业再就业各项工作完成率均超出时序进度有序推进。二是落实各项就业补贴政策，助企稳岗促就业。2024 年累计受理审核各项就业创业补贴 579.93 万元，惠及企业 440 家次，劳动者 2853 人次；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50 万元，贴息 10.93 万元；发放韶州工匠补贴 69.36 万元，新增引育 54 名韶州工匠，培育 35 名农业农村“土专家”“田秀才”“乡创客”。三是搭建用工平台，开展各类公共就业服务活动。1-12 月，开展企业用工服务 24 场次，完成全年任务（10 场）的 240%，累计发布岗位信息 6004 个次。帮助企业招聘员工 1085 人。对缺工前五名企业进行重点跟踪服务，累计走访企业 50 家次开展用工服务工作。四是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更加深入。投入运营县内零工服务点 3 个、常规化就业驿站 2 个，标准化就业驿站 1 个。1-12 月，累计发布零工招聘需求 196 个次，帮助劳动者实现灵活就业 180 人；就业驿站累计服务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各类求职者等人群 1327 人，累计发布就业岗位 1236 个，服务用人单位 16 家。五是“百才返乡”创业服务行动取得实效。2024 年，动态优化调整新增了 11 个返乡创业项目，全县返乡创业投资项目保持在 70 项、实际投资金额 1.77 亿元、带动就业 920 人。六是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024 年，我县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621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500 人次的 124.2%；开展“粤菜师傅”培训 210 人次，其中“获证”90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90 人次的 100%；开展“南粤家政”培训 446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440

人次的 101.36%；开展“农村电商”培训 242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96 人次的 252%；新增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01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700 人次的 100.14%，其中，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129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100 人次的 129%；新增取得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8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80%。七是大力开展技能等级评价工作。到县内符合条件的规上企业宣讲企业职业技能认定相关政策，引导和推动企业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2024 年，新增 2 家企业通过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3 家企业 246 人参加了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引导推动中职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2024 年新丰县中职有 184 人参加了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 年绩效目标为：完成 2024 年市下达就业创业计划目标、市下达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计划目标、市下达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计划目标、市下达“三项工程”相关培训计划目标、市下达劳动关系协调计划目标。根据绩效目标任务，县人社局全力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部门履职整体效果如下：一是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方面。主要涉及人社政策宣传情况、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促进创业人数、专场招聘会次数、新增取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人数、“三项工程”建设培训人数/人次等指标，其中人社政策宣传情况、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促进创业人数、专场招聘会次数、新增取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人数、“三项工程”建设培训人数/人次均超额完成 2024 年目标计划。质量指标方面，主要涉及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含离退休）、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参加失业保险人数、参加工伤保险人数、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等指标均达标。时效指标方面，主要涉及按照上级文件规定时间完成社保征缴、各项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均在 2024 年完成并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二是效果指标方面，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346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 855 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 187 人，开展企业用工服务 24 场次，，累计发布岗位信息 6004 个次，帮助企业招聘员工 1085 人。三是满意度指标方面，社会保险参保人满意度、申请各项补贴人员或企业满意度、12345 平台满意度 3 项指标均达到“满意”的目标。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由财政拨款 1269.53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835.69 万元和项目支出 433.84 万元；2024 年部门预算由财政拨款 2053.63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1078.72 万元和项目支出 974.91 万元，部门预算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预算项目新增了“韶州工匠计划补贴”项目，

2023 年部门决算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 2935.06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991.08 万元和项目支出 1943.98 万元，2024 年部门决算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 2161.86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987.56 万元和项目支出 1174.3 万元，部门决算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就业创业补贴类资金较 2023 年减少约 500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我局按照年初预算开展各项工作，按时完成预决算公开工作，保证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年初完善政府采购预算，并严格执行采购手续流程。规范资金支出，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事项支出经过局党组会研究决算，资金支出不存在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单位资产使用合规，配置合理，账实相符，固定资产利用率较好，严格执行内部财务、内部管理等制度。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24 年我局认真落实上级下达的计划任务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和考核指标。稳定就业发展，开展各类技能培训和招聘活动，发放各类就业创业补贴，促进就业创业

人数新增，带动社会经济发展；和谐劳动关系，通过下基层巡查摸排，宣传调解纠纷矛盾，稳定我县欠薪隐患，促进社会经济平稳发展；缓解用人紧缺，开展事业单位招聘和丹霞英才招聘活动，引进各类高学历人才，有利于提升各部门工作效率和推动各部门工作任务进展；落实社保制度，通过政策宣传和发放社保补贴，保障广大群众普惠利益等。

（三）自评结论

自评良好。2024 年我局开展工作与部门职能紧密结合，年初认真做好 2024 年部门工作任务规划，我局严格执行县财政各项费用管理制度，认真执行我局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部门整体资源配置较好。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各股室的部门整体绩效工作意识较薄弱，对部门整体绩效工作了解不够，工作人员开展部门整体绩效工作流程、分工不明确；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难度较大，无从着手，工作人员需要年初前期做规划预测，年后做好整体资金使用情况的汇总，对工作人员的能力要求较高。

（二）改进意见

进一步提升部门各股室工作人员的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意识，加强学习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的方法、步骤和流程，在年初做好预算研究，按程序要求完善预算的申报材料，预算

执行中加强资金的合规使用，拨付资金佐证资料细化归档；财务人员应进一步加强与财政和各预算部门的联系，学习财政和各预算部门开展整体绩效自评的工作经验；建议财政局应多组织开展相关绩效评价培训，提升财务人员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意识，强化开展部门绩效评价业务知识和提高工作人员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能力。